



绿色金融 动态与交流



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
INSTITUTE OF FINANCE AND SUSTAINABILITY

第12期
2024
10月
双月简报

目录 / Contents

绿色资本市场概述	绿色信贷、绿色债券、全国碳市场	03
行业动态	国内市场	06
	1. 政策速递	07
	2. 行业动态	11
	国际新闻动态	15
	1. 全球重点政策更新与梳理	15
	2. 绿色“一带一路”建设进展和动态	16
	3. 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及市场主体的最新实践	20
	4. 国际倡议：最新情况速递	21
	5. 国际研究动态	23
本期专题	1. 国际碳交易机制与市场发展探析	27
	2. 加强中巴绿色合作，促进南方国家协同可持续发展	33



绿色资本市场 概述

1 绿色信贷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统计^①，截至 2024 年三季度末，我国本外币绿色贷款余额达到 35.75 万亿元，同比增长 25.1%，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17.5 个百分点，显示出绿色信贷在整体信贷结构中的强劲增长势头。前三季度绿色贷款增加额高达 5.67 万亿元，其中投向具有直接和间接碳减排效益项目的贷款分别为 11.86 万亿元和 12.04 万亿元，合计占比达到 66.8%。

从贷款用途看，基础设施绿色升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和节能环保产业贷款余额分别为 15.42 万亿元、9.38 万亿元和 5.01 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3.9%、29% 和 21.2%，前三季度分别增加 2.34 万亿元、1.51 万亿元和 8010 亿元。这些数据表明，绿色信贷在促进经济结构绿色低碳转型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35.75 万亿元

截至 2024 年三季度末我国本外币绿色贷款余额

11.86 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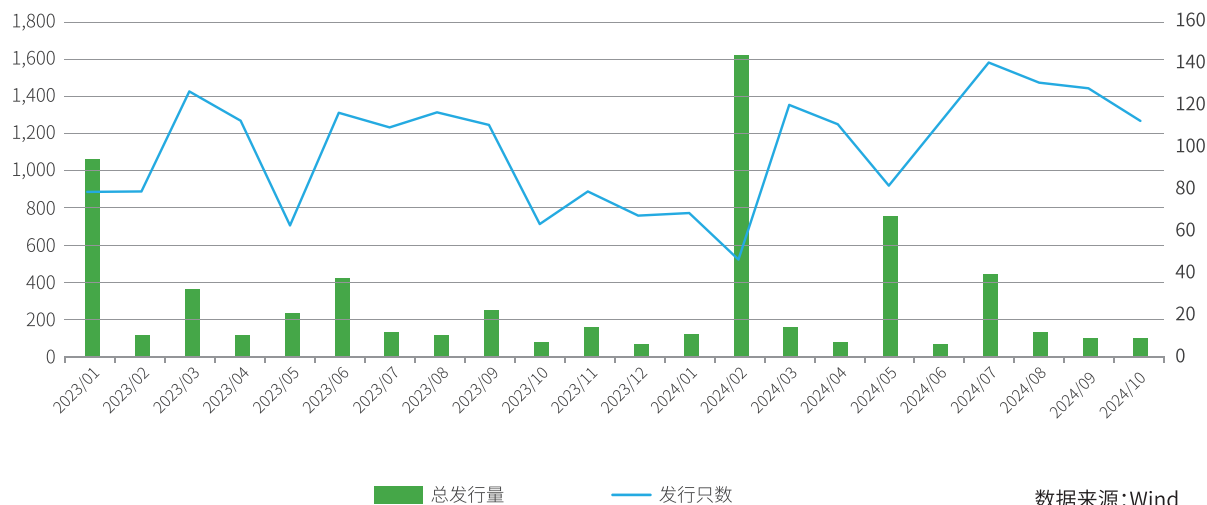
直接碳减排效益项目投放的贷款

12.04 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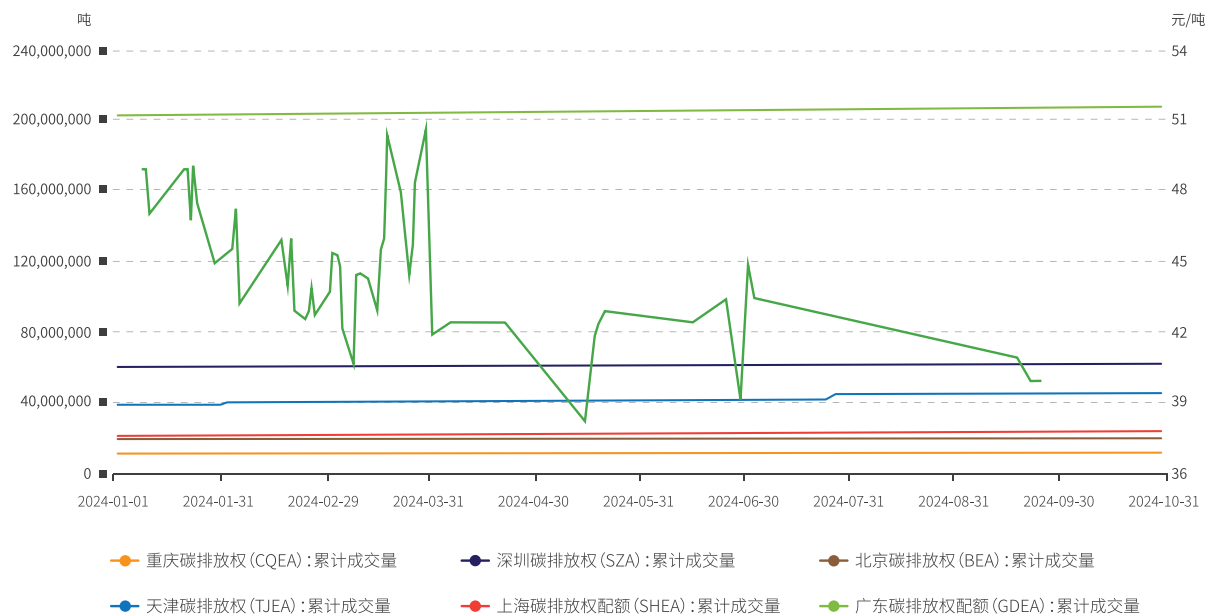
间接碳减排效益项目投放的贷款

^① 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司，《2024 年第三季度中国货币政策执行报告》

图表 1：绿色债券发行规模



图表 2：2024 年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最新价



2 绿色债券

绿色债券方面，Wind 数据显示，2024 年 9-10 月绿色债券共发行 241 支，同比增加了 37.71%；发行金额 2425.19 亿元，同比减少 35.66%。其中，9 月总发行量为 1231.05 亿元，同比下降了 55.10%，发行只数为 128 只，同比增加了 15.32%。10 月总发行量为 1194.15 亿元，同比增加了约 16.18%，发行只数为 113 只，同比大幅增加了约 76.56%。总体来看，相比 2024 年以来的大部分月份，9-10 月的绿色债券发行量明显较低，显示出一定的回落趋势；发行只数相对稳定，处于全年中等水平。这与绿色中期票据和绿色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数量和金额同比大幅增长这种券种结构性变化有关。

从券种看，2024 年 9-10 月，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只数最多，占比为 15.27%，这表明市场对这类具有较低信用风险和较稳定现金流的绿债产品需求较为旺盛。发行额最高的类别是金融债，占比为 11.83%，表明金融债在满足金融机构长期融资需求方面仍发挥了重要作用。

2425.19 亿元
2024 年 9-10 月绿色债券发行金额

3 全国碳市场

全国碳市场方面，截至 2024 年 10 月末，全国碳市场碳配额累计成交 4.94 亿吨，累计成交额 297 亿元。其中，10 月成交量 1324 万吨，环比增长 33.6%，总成交额为 1.29 亿元，环比增长 49.9%。10 月 30 日，CEA 收盘价 104.01 元 / 吨。

4.94 亿吨
截至 2024 年 10 月末，全国碳市场
碳配额累计成交

297 亿元
截至 2024 年 10 月末，全国碳市场
碳配额累计成交额



12

行业
动态

1 政策速递

国家层面：

1.中国人民银行等四部门印发《关于发挥绿色金融作用 服务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②

10月12日，中国人民银行、生态环境部、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联合印发《关于发挥绿色金融作用 服务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明确，聚焦美丽中国建设实际需要，统筹谋划一批标志性重大工程项目，加大对投融资支持。按照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的要求，围绕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重点行业绿色低碳发展、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生态保护修复等重点领域，搭建美丽中国建设项目库，有效提升金融支持精准性。

《意见》强调，要着力提升金融机构绿色金融服务能力，丰富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银行、保险、证券、基金等金融机构要立足职能定位，通过完善工作机制、优化流程管理、推动金融科技应用、强化队伍建设等健全内部管理体系，提升绿色金融供给质量。持续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发展绿色债券、绿色资产证券化等绿色金融产品，强化绿色融资支持。聚焦区域性生态环保项目、碳市场、资源环境要素、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项目、多元化气候投融资、绿色消费等关键环节和领域，加大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力度。

《意见》提出，要强化实施保障，发挥各部门政策协同合力。建立部门协调机制，完善政银企对接平台和政策保障体系。完善配套基础制度，推动建立统一的绿色金融标准体系，健全碳核算标准和方法。优化激励约束机制，对绿色金融政策实施情况开展评估。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对重点领域项目融资情况的监测分析。

IFS快评：《意见》的出台，为绿色金融服务美丽中国建设提供了政策指引和行动指南，有助于强化实体经济绿色转型、金融高质量发展及应对气候变化风险等方面的金融支持。

^② <http://www.pbc.gov.cn/goutongjiaoliu/113456/113469/5476562/index.html>

2.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联合印发《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工作方案》^③

2024年10月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国家统计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方案》围绕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坚持长短结合，提出到2025年，重点夯实碳排放数据基础，全面建立碳排放年报、快报制度，着力完善区域、行业企业和产品碳排放核算制度方法，建设国家温室气体排放因子数据库。到2030年，重点全面提升碳排放核算能力水平，构建完成系统完备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推动健全相关碳排放统计核算制度、标准规则、管理机制和方法研究等。《方案》作为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的重要配套文件，着眼于服务地方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等工作，重点推动完善区域、行业、企业、项目、产品等层级碳排放核算制度和标准，并部署了8个方面23项具体任务。

IFS快评：该《方案》结合我国碳排放统计核算工作的现实情况，聚焦破解关键短板制约，提出长短结合的目标，将有助于推动各层级、各领域、各行业提升碳排放统计核算能力水平提升，提高碳排放数据质量和时效性，为我国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和核算基础。

地方层面：

1. 《广东省陶瓷行业转型金融实施指南》^④

9月10日，广东发布了全国首份陶瓷行业转型金融省级团体标准《广东省陶瓷行业转型金融实施指南》（以下简称《实施指南》）。该标准是在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的指导下，由盟浪可持续数字科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广州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广东陶瓷协会、省内部分金融机构及两家广东陶瓷企业联合起草。

《实施指南》基于国内外转型金融框架原则，以国家和广东省相关的最新产业政策为指导，结

^③ https://www.gov.cn/zhengce/202410/content_6983069.htm

^④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B9%BF%E4%B8%9C%E7%9C%81%E9%99%B6%E7%93%B7%E8%A1%8C%E4%B8%9A%E8%BD%AC%E5%9E%8B%E9%87%91%E8%9E%8D%E5%AE%9E%E6%96%BD%E6%8C%87%E5%8D%97/64885213?fr=ge_al

合现阶段广东省陶瓷行业的产业特点和工艺技术水平，提出了转型金融的基本原则，明确了陶瓷行业转型主体和转型项目两个维度的认定条件，并规定了转型金融信息披露要求，让陶瓷行业转型金融认定有据可依，为金融机构构建了一套有针对性、可行性、可操作性、可落地的标准。

IFS 快评：该指南为广东陶瓷行业转型提供了明确路径和评估方法，有助于金融机构精准支持陶瓷企业低碳转型，推动广东陶瓷行业绿色升级。



2 行业动态

1. 央行部署绿色金融下一步重点工作：完善政策体系、丰富金融市场工具、加强部门协同^⑤

9月5日，国新办举行“推动高质量发展”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陆磊提出绿色金融发展的有效途径为“两个立足、三个要素”。“两个立足”是既要立足绿色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更要立足传统产业的绿色转型。“三个要素”是货币信贷政策要有力，金融市场工具要管用，部门协同要有效。

此外，央行部署央行下一步工作重点。一是完善政策体系，对照美丽中国建设总要求，出台绿色金融服务美丽中国建设的一系列政策安排。研究扩大碳减排支持工具的支持范围，延长政策期限，扩大再贷款规模，为绿色发展和低碳转型提供更多低成本资金支持。将金融机构支持绿色低碳的表现纳入绿色金融考核评估范围，加强评估结果运用，以引导更多的金融资源流向绿色低碳领域。二是丰富金融市场工具。高标准建设绿色债券市场，强化绿色债券发行、存续期和第三方评估管理，特别要防范漂绿、洗绿等问题。进一步丰富绿债品种，拓宽绿色产业融资渠道。三是加强部门协同。建立健全常态化信息共享机制，完善绿色金融政策保障体系，提高绿色金融标准的系统性、一致性、权威性和可执行性。

2. 全国碳市场首轮扩围：水泥等三大行业纳入后将覆盖 60% 碳排放总量^⑥

9月9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水泥、钢铁、电解铝行业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下称“《方案》”）。《方案》提出启动实施和深化完善两个阶段，明确了纳入水泥、钢铁、电解铝行业的时间表和路线图；清晰定义了履约期、排放范围、免费配额的分配逻辑、分配方法学等一系列问题。《方案》明确了水泥、钢铁、电解铝行业2024年将被纳入全国碳市场管控范围，这些行业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达到2.6万吨二氧化碳当量。温室气体覆盖范围仅管控因使用化石能源等直接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其中，水泥、钢铁行业的管控温室气体种类为二氧化碳，电解铝行业则包括二氧化碳、四氟化碳和六氟化二碳。《方案》提出，企业碳排放配额实施免费分配，企业所获得配额数量与产品产量（产出）挂钩，不设置配额总量上限。水泥、钢铁、电解铝行业重点排放单位通过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系统开展集中统一交易，不再参与相同温室气体种类和相同行业的地方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碳排放权交易。

^⑤ <http://www.pbc.gov.cn/redianzhuanti/118742/5444129/5444937/5453436/index.html>

^⑥ <http://www.lianmenhu.com/blockchain-41707-1>

中国的碳排放主要集中在发电、钢铁、建材、有色、石化、化工、造纸、航空等重点行业，这八个行业占到了我国二氧化碳排放的 75% 左右。

3. 河南发布绿色金融产品手册，助力美丽中原建设^⑦

9月13日，河南省委金融办发布了《河南省绿色金融产品手册》，是对《河南省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实施方案》的具体落实和深化。该手册收录了全省 113 个金融机构的融资产品，助力企业更直观地了解金融产品特点、条件及业务流程等，从而选择最适合自己的融资方式，提升融资效率和精准度。同时，这也将强化绿色金融对河南省绿色低碳发展的支持力度，推动构建组织体系完备、基础设施完善、产品服务丰富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此次手册的发布，将进一步提升河南省绿色金融服务的有效性、精准性和覆盖面，为美丽中原建设提供有力支持。

4. 绿金委连续十年举办年会 发布成果和论坛议题创新高^⑧

2024 年 9 月 21 日，2024 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年会（以下简称“绿金委”年会）在北京国际财富中心举办。这是自 2015 年成立以来，绿金委连续第十年举办年会活动。中国人民银行和主要金融机构的领导以及来自近 60 家机构的上百位专家在年会上发言，与会代表围绕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区域绿色金融改革、可持续信息披露、绿色普惠融合发展、金融支持生物多样性保护、气候风险、转型金融、女性可持续发展等热点议题深入讨论。随着我国绿色金融的发展不断加速扩容，今年的绿金委年会发布 25 项成果^⑨，成果数量和分论坛数量达历史之最。

绿金委自 2015 年成立以来，在推广绿色金融理念、研究绿色金融政策、推动绿色金融产品创新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每年推出数十项研究成果，组织大量的研讨和交流活动，已经成为我国业界推动国际合作的重要平台之一。

5. 香港可成为亚洲领先的转型金融中心^⑩

10月9日，香港绿色金融协会年度论坛在香港举行。香港特别行政区财政司司长陈茂波在发表开幕演讲时表示，香港是亚洲领先的绿色融资中心，还可以发展成为亚洲领先的转型金融中心。他表示，过去 3 年，香港每年平均发行超过 630 亿美元绿色债券和绿色债务。证监会认可的 ESG 基金数量亦不断增加。截至今年 6 月，相关基金已超过 230 只，管理资产超过 1600 亿美元，较 3 年前增长 60%，代表香港已经具备发展转型金融市场的强大基础。他还表示，他对香港在转型金融方面所能取得的成就感到乐观，但现在仍需提高各界对转型融资的必要性及其潜力的认识。

^⑦ <https://www.henan.gov.cn/2024/09-23/3066161.html>

^⑧ <http://www.greenfinance.org.cn/displaynews.php?id=4379>

^⑨ 25 项成果清单链接：<http://www.greenfinance.org.cn/displaynews.php?id=4379>

^⑩ http://www.tibet.cn/cn/Instant/domestic/202410/t20241009_7696370.html

6. 交易商协会发文优化绿色及转型债券相关机制^⑪

10月10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NAFMII）结合近期市场需求和发展情况，推动绿色金融体系建设，发布了《关于进一步优化绿色及转型债券相关机制的通知》。该通知是在前期绿色及转型债券相关发行指引要求上，拟完善绿色及转型债券相关工作机制，优化信息披露、增加配套措施、健全全环链管理机制，精准引导资金流向绿色转型领域。具体措施包括：一是优化绿债信息披露要求，简化注册发行信息披露流程，加强事中和事后管理，强化存续期管理；二是拓宽转型债券发行人主体范围，支持多行业转型融资需求，支持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促进企业环境、社会和治理（ESG）表现；三是提升绿债注册发行服务质效，开通“绿色通道”，实行“522”评议机制，并加大央企发行绿债支持力度；四是完善日常评价等配套机制，纳入承销情况评价，鼓励做市商提供报价服务，并宣传绿色及转型债券成效。

7. 央行研究局张蓓：正抓紧推动发布四个行业转型金融标准^⑫

4月6日，国务院总理李强签署国务院令，公布《生态保护补偿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4年6月1日起施行。《条例》共6章33条，主要规定了六方面内容：一是明确生态保护补偿的内涵，二是明确工作原则、健全工作机制，三是规范财政纵向补偿，四是完善地区间横向补偿，五是鼓励推进市场机制补偿，六是强化保障和监督管理。《条例》提出，国家通过财政转移支付等方式，对开展重要生态环境要素保护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在依法划定的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等生态功能重要区域开展生态保护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补偿。

8. 符合《共同分类目录》绿债市场占比超20%^⑬

10月31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符合中欧《共同分类目录》标准的中国存量绿色债券清单（2024年10月版）。本次贴标工作共筛选出8只（支持减缓气候变化活动）绿色债券，总规模118.00亿元人民币，其中有5只在发行时已认证符合《共同分类目录》。

截至2024年9月30日，经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专家组认证的银行间市场发行的符合中欧《共同分类目录》的中国绿色债券共348只，其中243只在存续期。243只存续期债券只数占银行间市场全部存量绿债的24.08%；发行规模3622.61亿元，占银行间市场全部存量绿债的21.92%。其中，主体评级为AAA、AA+、AA及无评级的发行规模占比分别为90.1%、3.6%、0.2%和6.0%；募集资金投向前三的活动分别为：H1.1城乡公共交通系统建设与运营（30.5%）、D1.3风力发电（26.0%）、D1.1太阳能光伏发电（17.4%）。

^⑪ https://stock.finance.sina.com.cn/stock/go.php/vReport_Show/kind/search/rptid/782342509700/index.phtml

^⑫ <https://j.eastday.com/p/1729148954046800>

^⑬ <https://www.chinamoney.com.cn/chinese/rdgz/20241031/2988483.html#cp=rdgz>



1 全球重点政策的更新与梳理

1. 香港金管局发布可持续金融行动计划，推动银行业迈向净零排放

2024年10月，香港金融管理局公布了香港“可持续金融行动计划”，旨在进一步巩固香港作为区域可持续金融中心的地位，支持全球可持续发展。该行动计划包含四大方面、八大目标：一是银行业迈向净零排放，包括所有银行在2030年前实现自身营运净零排放和2050年前融资净零排放；二是投资可持续未来，外汇基金投资组合在2050年前实现净零排放；三是净零融资，将香港打造成全球首选的可持续发展融资平台；四是更具包容性的可持续发展，支持高质量可持续披露和填补可持续金融人才知识缺口。金管局总裁余伟文表示，气候变化是全球面临的重大挑战，香港有责任和能力引导资金流向可持续投资，并管理净零转型带来的风险^⑭。

IFS快评：香港金管局的《可持续金融行动计划》是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在可持续金融领域迈出的重要一步。计划中的净零融资目标将推动香港成为全球绿色金融的领导者，吸引更多绿色资金流入，同时为全球金融机构提供宝贵的气候风险管理经验，提升香港在国际绿色金融领域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对银行业来说，该计划提供了清晰的转型路径，要求银行调整其业务模式和投资策略，优化现有风险评估和管理流程，开发新的风险评估工具以重新评估并调整投资组合，同时也需制定并披露银行自身的转型计划。这对银行业提出了更深入的要求。

2. 联合国碳市场引入历史性环境与人权保护措施

2024年10月7日，由《巴黎协定》第6条授权建立的联合国碳市场机构在巴库举行的会议上，表示同意在碳市场机制方面开始实施历史性的强制环境与人权保护措施。该措施要求参与巴黎协定信用机制的各方识别、评估、避免、尽量减少和减轻与项目相关的潜在风险。新规于10月9日

^⑭ 金管局公布「可持续金融行动计划」，https://www.hkma.gov.hk/gb_chi/news-and-media/press-releases/2024/10/20241021-4/

正式通过后，可持续发展工具将额外用于评估并监测项目在整个生命周期中对环境和人权的影响。此外，监督机构还额外设定了一道程序，允许受联合国碳市场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方对决定提出上诉或投诉，力争更全面地保障人权。保护措施出台，是确保联合国碳市场有助于可持续发展而不损害人类或环境的重要一步^⑤。负责实施《巴黎协定》授信机制的监督机构主席玛丽亚·阿尔·吉希表示，保障措施将保持迭代更新。

IFS快评：新规的实施将在多方面对全球碳市场产生影响。对参与巴黎协定授信机制的各方而言，推动碳信用项目需要更加关注包括消除贫困、改善健康、减少环境污染等综合性可持续发展目标；不符合人权和环境标准的项目也将逐渐退出市场，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碳信用的供应和价格；此外，强制性的披露要求也将提升碳市场的可信度，增加市场流动性。

2 绿色“一带一路”建设进展和动态

1. 香港会计师公会发布港版可持续披露准则草案

9月16日，香港会计师公会（HKICPA）正式发布了《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S1——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一般要求》（HKFRS S1）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S2——气候相关披露》（HKFRS S2），并于10月27日结束公开征求意见。最终版本预计将于年底发布，并在2025年8月1日正式生效。港版的S1和S2与国际可持续发展准则理事会（ISSB）的IFRS S1和IFRS S2内容高度一致，在ISSB发布的首份司法管辖区指南中被明确描述为“完全对齐”。与此同时，香港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在10月28日宣布将于年内推出香港全面采用ISSB准则的路线图，意味着香港将成为首批将本地准则与ISSB准则相衔接的司法管辖区之一。

IFS快评：一直以来，香港政府都积极推动ISSB准则在香港的落地。早在2023年3月，香港就发布了《香港可持续披露生态圈愿景宣言》，明确提出要“成为首批将本地可持续报告准则与ISSB准则相衔接的司法管辖区”的目标。因此，相关准则的出台也在市场预期之中。未来，这些准则的正式落地将进一步推动香港可持续金融的发展。

^⑤ Mandatory Environmental and Human Rights Safeguards Agreed for UN Carbon Market, <https://unfccc.int/news/mandatory-environmental-and-human-rights-safeguards-agreed-for-un-carbon-market>

2. 新加坡考虑延后范围三排放披露要求的实施时间

9月23日，新加坡交易所发布了关于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最新公告。公告显示，经过公开咨询后，新加坡交易所决定将于2025年开始实施参考ISSB修订的最新可持续信息披露指引。届时，所有上市企业将需开展范围一和范围二的碳排放披露工作。然而，对于范围三碳排放的披露要求何时实施，尽管ISSB给出了一年的宽限期，但新加坡交易所仍认为有必要进行进一步研究。当前计划将优先要求大型上市企业自2026年起开始披露范围三排放数据，其他企业则另当别论。交易所还表示，在公开咨询意见过程中，发现不少小型企业缺乏开展相关工作的能力，因此甚至可能需要为这些企业进一步推迟政策的实施时间。

IFS 快评：范围三碳排放的披露一直是全球环境信息披露的难点，对资源充足的大型企业尚且具有挑战性，对小型企业则更为困难。全球许多国家和经济体对此提出了相对宽松的期限，并未急于要求企业立即具备披露能力。尽管ISSB准则给予一年宽限期，允许企业在第一年暂不披露范围三排放数据，但许多新加坡企业在第二年仍面临巨大的披露挑战。因此，新加坡选择对小型上市企业进一步放宽要求，正是基于实际情况的应对措施。

3. 土耳其出台绿色分类目录草案

10月，土耳其气候变化署（Presidency of Climate Change）颁布了绿色分类目录草案，并向公众广泛征求意见。该目录在很大程度上与欧盟分类目录保持一致，提出了减少温室气体排放、适应气候变化、可持续利用和保护水资源与海洋资源、向循环经济转型、防止和控制污染以及保护和恢复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等六大目标。同时，土耳其还仿照欧盟，确定了绿色经济活动的四个基本要求，包括：必须对上述至少一个环境目标作出贡献；不会对任何其他环境目标造成重大损害；不侵犯社会和经济权利；必须满足规定的技术标准。

IFS 快评：早在2021年，土耳其就公布了《绿色政纲行动计划》（Green Deal Action Plan）的路线图，为该国绿色经济的未来发展指明了方向。其中，“发展绿色金融”是路线图的重要目标之一，包含了制定绿色金融分类目录的计划。此次绿色金融分类目录草案的出台，不仅标志着土耳其在发展和完善绿色金融政策框架方面迈出了重要一步，也确保了土耳其绿色金融标准与欧盟的趋同，有利于未来的跨国绿色投融资合作，降低跨境交易的绿色认证成本。

4. “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第六次年会在香港召开

2024年10月24日，“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GIP）第六届全体会议在香港举行，吸引了近百名来自GIP成员机构的代表出席。会上，GIP秘书处发布了第五份年度报告，并指出成员



机构在可持续发展治理、风险管理实践和绿色金融产品多样化等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但在气候风险分析、定量披露和融资排放核算方面仍有提升空间。会议期间，GIP 的四个工作组和三个区域办公室汇报了过去一年的进展。自 2023 年 9 月的第五次全体会议以来，四个工作组共举办了七次能力建设活动，未来的重点则将包括气候风险、融资排放和转型金融相关议题（如政策、披露和产品）。区域办公室代表表示，未来将与工作组密切合作，同时聚焦各自地区的绿色金融研究。

自去年 GIP 修订中期愿景以来，各成员机构在落实 GIP 原则上取得了不同程度的进展。在治理与战略方面，许多机构将气候风险纳入董事会监督，并承诺逐步退出高排放项目，设定投资碳中和目标。在风险管理方面，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的范围不断扩大，相关结果融入披露报告，并基于此制定风险管理政策。此外，各成员机构在投资足迹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取得进展，越来越多的机构追踪高碳资产，依照 TCFD/ISSB 框架披露可持续信息，这些举措推动了“一带一路”倡议中的绿色投资发展。

IFS 快评：GIP 成员机构的进步，实际上反映了全球绿色金融市场的整体发展。2023 年，全球绿色金融市场持续扩展，越来越多的国家制定了国家气候战略，并参考国际标准，推出了可持续金融分类标准和信息披露指引，逐步完善绿色金融政策框架，从而推动了更多金融机构不断提升自身实践。



5.CASI 首次在中东北非地区举办可持续论坛，并推出线上学习平台

2024 年 9 月 23-25 日，可持续投资能力建设联盟（CASI）在多哈成功举办了主题为“绿色融资加速中东和北非地区能源和工业低碳转型实践”的可持续论坛。本次论坛由 CASI 与中国工商银行（ICBC）及卡塔尔金融中心（QFC）共同举办，吸引了来自中东和北非地区 26 个经济体的 200 多位嘉宾参会，包括卡塔尔央行、卡塔尔财政部等政策制定者和监管机构、金融机构代表和行业领袖等。

在会上，为支持发展中国家开展可持续金融能力建设，CASI 秘书处正式发布了 CASI Academy 线上学习平台。该平台通过人工智能技术创新提供可持续金融和投资领域的知识和培训。本次论坛后，两个入门课程模块将免费向公众开放试用，更多课程将在 2024 年底推出。在未来几年内，CASI 计划开发超过 100 个小时的课程模块，并致力于在 2030 年之前通过这一在线平台为超过 10 万人次提供能力建设服务。此外，活动参与者还探讨了中东和北非地区可持续金融的市场动态、政策框架、转型金融、绿色科技、产业转型路径、金融科技运用和能力建设等议题。此外，对如何开发符合本地区需求的 ESG 评级和绿色分类法，如何加强区域内部合作等议题也进行了深入的交流。与会者普遍认为，这次会议是凝聚全球和区域领导者共识，共同推动中东及北非地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一步。

IFS 快评：中东和北非地区正逐步从石油、天然气等传统能源向太阳能、风能等可持续能源转型，并积极推动经济多元化，以应对全球脱碳趋势。随着未来对化石燃料需求的预期下降，绿色增长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转型投资显得尤为关键。然而，该地区仍面临巨大的资金缺口，亟需

各国在政策框架、产品开发和潜在项目挖掘方面继续努力。CASI 是北京绿金院作为秘书处的国际倡议，旨在协助发展中国家提高可持续投资能力，而这次推出的线上培训平台和线下能力建设活动，将有助于强化发展中国家在低碳转型方面的薄弱环节，帮助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能力。

3 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及市场主体的最新实践

1. 聚焦绿色金融中的收益潜力，投资组合覆盖全球

2024 年 9 月 4 日，荷宝投资管理集团（Robeco）在信贷市场推出首个高收益绿色债券策略，精准对接市场对绿色债券日益增长的需求。前期，Robeco 作为首家推出全球高收益率信贷产品策略的欧洲投资者，在高收益产品创新上，已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与相对成熟的方法论。Robeco 的高收益产品投资策略主要有四个核心要点。第一，瞄准在熊市和牛市中均表现优异的企业及其项目；第二，使用结构性减持评级最低债券仓位的长期投资法；第三，利用逆向投资策略，与市场情绪持反向操作。第四，关注可持续发展，将产业中的重要 ESG 因子进行分析与设定，并纳入内部投资决策流程中。

在此背景下，此次推出的高收益绿色债券策略，通过定制筛选框架及标准，聚焦绿色领域，在全球范围内，选取既具备收益增长潜力，又能够产生积极环境影响的项目。不仅展示了如何将高收益投资与可持续发展目标融合，强调了收益的重要性，为投资者开辟可持续回报的新途径，同时体现了绿色金融在全球范围内对可持续经济发展，产生正向影响的潜力。

IFS 快评：从 Robeco 近期实践可见，这一创新策略不仅聚焦于绿色金融中的收益潜力，而且将其投资组合覆盖范围，延申至全球场景中。一方面，“使投资者获取高收益”作为金融产品投资策略中最重要的目标之一，是吸引投资者的关键所在。另外一方面，扩大绿色或可持续金融产品中投资组合的地域范围，可作为提高收益的重要策略之一。

4

国际倡议：最新情况速递

1.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 (IFRS) 发布《自愿应用 ISSB 标准——编制者指南》

4月7日，自在全球投资者对公司可持续信息披露需求日益增长的背景下，IFRS 在纽约气候周发布了《自愿应用 ISSB 标准——编制者指南》^⑥。该指南旨在支持企业在没有监管要求的情况下自愿应用 ISSB 标准，并帮助他们向投资者传达进展。随着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地区引入可持续披露要求，ISSB 标准作为全球披露的“护照”，帮助公司满足全球要求，同时为投资者提供全球基准的披露信息，以辅助投资决策。

IFS 快评：《自愿应用 ISSB 标准——编制者指南》的发布为企业提供了一个统一的框架，用于在全球范围内披露可持续性信息，特别是在监管机构对 ISSB 标准持保留态度的地区，这一指南显得尤为重要。它不仅响应了全球投资者对透明和可比可持续信息的迫切需求，还为企业在缺乏明确监管要求的情况下提供了明确的行动框架。对于中国企业而言，这是提升国际竞争力和推动国内绿色转型的重要机遇。

2. IFC 第二次发行蓝色金融债券

2024年9月13日，国际金融公司（IFC）发行了价值2.6亿瑞典克朗（约合2.43亿美元）的绿色债券，旨在推动新兴市场的海洋友好项目和改善清洁水及卫生设施的获取。这是 IFC 继 2024 年 3 月世界水日发行的 2 亿挪威克朗（约合 1.87 亿美元）绿色债券之后，第二次发行的蓝色金融债券。此次债券发行遵循了 IFC 在 2022 年发布的《蓝色金融指引》，该指引旨在利用金融市场支持与水相关的气候项目，包括海洋和沿海资源管理。

IFS 快评：此次蓝色金融债券的发行，体现了国际资本市场对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视，与北京绿金院在蓝色金融研究中提倡的推动海洋产业投融资活动和建立蓝色金融标准体系的目标相一致。蓝色金融的发展有助于金融机构拓展业务领域，特别是在全球财政紧张的现实条件下，探索可持续蓝色金融实践，不但有助于缓解海洋生态保护面临的资金困境，也为金融机构自身业务增长带来了新的投资机遇。

^⑥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 (IFRS Foundation) 官网 <https://www.ifrs.org/news-and-events/news/2024/09/ifrs-foundation-publishes-issb-voluntary-application-guide/>

4. Verra 发布新工具，推动自愿碳市场附加性评估标准升级

Verra 在其核证碳标准（VCS）计划中发布了两项新的工具，VT0008 附加性评估工具和 VT0009 基线与附加性综合评估工具，以评估项目活动的附加性^⑮。这些工具旨在满足自愿碳市场诚信委员会（ICVCM）的核心碳原则（CCPs）评估框架中的附加性要求，并取代了之前使用的清洁发展机制（CDM）的 TOOL01 和 TOOL02 工具。新工具的推出包括了加强基准分析、要求投资分析中的信息与项目融资和实施实体保持一致、取消简单成本分析和首创性测试等关键更新，以提高项目附加性的评估标准和透明度。

IFS 快评：这两项数字化工具的发布，将增强数据透明度和可用性，有助于项目更快地获得碳信用并进入市场。但也带来了挑战，例如对项目实施的额外性要求更为严格，可能会增加项目的评估和验证成本，尤其是对于资源有限的小型项目。

5 国际研究动态

1. 世界自然基金会发布《可持续金融监管与央行业务评估报告（2024）》^⑯

近日，世界自然基金会（WWF）发布《可持续金融监管和央行业务评估报告（2024）》，以评估金融监管和央行业务中的环境和社会因素整合情况以及央行如何营造有利于可持续金融发展的环境。该报告是 WWF 自 2021 年启动该系列研究以来的第四份报告，共覆盖 52 个国家和地区。报告显示，2021-2024 年间，在将气候、环境和社会等因素融入金融监管方面，银行监管取得了最明显的进展，保险监管次之，而货币政策和央行业务则进展不明显。气候因素受到的重视更高，且相应的监管措施多于自然和社会因素。在货币政策和央行业务方面，央行现有的实践主要以气候为重点，体现在逐步退出高碳资产并增强投资组合信息披露，但较少或暂未将气候和环境考虑纳入货币政策工具。此外，相关国家已开始建立转型金融体系，并持续改善可持续金融的发展条件。在报告覆盖的国家（和地区）中，大约 52% 的国家已实施可持续分类法，20% 正在制定，而有 36% 则要求企业制定并实施气候转型计划。

IFS 快评：可持续金融监管逐步强化将是未来的总体趋势，随着气候因素逐渐纳入金融监管框架，其他环境和社会等风险的纳入也可能紧随其后。一方面，央行和金融监管机构需要持续释放稳

^⑮ <https://verra.org/verra-releases-new-vcs-additionality-tools/>

^⑯ <https://susreg.panda.org/reports/>

定的政策信号，通过完善法规标准、提供政策激励等方式为可持续金融市场创造更好的发展环境。另一方面，尽管各个国家和地区金融监管政策风格不尽相同，但对信息披露和风险管理的监管要求将愈加严格，金融机构须尽快适应，在战略层面提早布局，加速推动环境和社会因素在机构治理中的深度整合。

2. 自然相关信息披露工作组发布“自然转型规划指南”并公开征求意见

自然相关财务披露工作组（TNFD）于全球生物多样性大会（COP16）期间在哥伦比亚发布“自然转型规划指南（草案）”并公开征求意见。草案提出，企业主体需要设定自然相关目标、指标、行动、问责机制以及预期资源，以响应并推动昆明 - 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GBF）提出的“到 2030 年遏制并逆转生物多样性丧失”的目标。除了现有框架覆盖的气候和温室气体排放转型以外，这一指南覆盖了自然因素的众多方面，旨在推动更为全面的转型规划制定。与现有的一些气候转型规划框架的组成类似，自然转型规划也应包括治理、实施战略、利益相关方参与战略、指标和目标等主题。该指南的编制获得了格拉斯哥净零金融联盟（GFANZ）、气候转型计划披露工作组（TPT）、基于科学的自然目标（SBTN）、关于自然的商业行动框架（Business for Nature）和世界自然基金会（WWF）等相关机构和知识伙伴的支持。

IFS 快评：该指南是 TNFD 框架中战略支柱下“描述自然相关依赖、影响、风险与机遇对组织的商业模式、价值链、战略和财务规划的影响，以及任何已就绪的转型计划或分析”的延伸与细化。值得注意的是，自然相关风险评估、披露和转型规划本质上比气候更难，因其缺少单一衡量指标（如二氧化碳当量）以及全球统一的气候目标（将升温幅度限制在 2 摄氏度水平）。因此，在制定自然相关转型规划时，需要考虑更多相互关联的影响因素、生态系统服务、自然状态以及气候目标协同与权衡等，一定程度上给金融机构和企业带来了实践上的难度，而通过气候相关风险披露和转型规划积累的经验则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帮助企业更顺利地开展相应工作。

3. G20 财长和央行行长会议批准《2024 年 G20 可持续金融报告》

9 月，G20 可持续金融工作组正式发布《2024 年 G20 可持续金融报告》，围绕 2023 年 12 月 G20 副手会提出的优先事项作出汇报，包括优化国际环境与气候基金运作，推进可信、稳健且公正的转型规划，分析可持续信息披露标准实施的挑战以及为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提供融资等。该报告回顾了这一年间的成果、现状及挑战，并提出对应的政策建议。这一报告于 10 月 23-24 日的财长和央行行长会议上获得了正式批准。

在转型规划方面，该报告识别了金融机构制定转型规划的一系列挑战，例如在可信度、一致性

和企业 / 国别特殊条件下灵活度之间的平衡，跨境的互操作性，评估和衡量执行过程的难度，将本国的气候目标及战略落实到单一企业层面，缺乏广泛认可的样例，数据处理等，并提出了七条高级别原则，包括目标、实施战略、治理与风险管理、价值链参与、指标及监测、透明度及披露、公正转型等。在信息披露方面，报告识别的挑战则包括获取信息和数字化的成本较高、可信的数据基础设施欠缺、能力不足、监管要求不一等，并建议通过调整细化监管细则、借助数字化平台、开展能力建设等方式帮助中小企业开展可持续信息披露。

此外，报告还针对 2021 年提出的《G20 可持续金融路线图》的几大支柱汇报了来自成员国、国际机构及各类小组或网络的进展情况，涵盖可持续金融分类标准、信息披露要求、风险评估及压力测试、公共融资与激励、能力建设等领域。

IFS 快评：作为 G20 可持续金融工作组年度核心成果，报告围绕国际可持续金融领域的热点议题进行了梳理，并针对现实挑战给出了切实的政策建议，值得业内人士密切关注。纵观报告中不同主题下所识别的挑战，主要集中在数据基础、机构能力、监管细则等几大方面。这些挑战并非单一市场或地区的问题，而是全球普遍面对的瓶颈，仅靠单一国家或机构的力量难以彻底解决问题，而需要进一步加强公共部门与私营部门的紧密合作，通过创新手段和工具共同推进可持续金融的快速发展。



13

本期专题

1

国际碳交易机制与市场发展探析

— 作者：ESG 投资研究中心 刘超然

随着应对气候变化、实现《巴黎协定》气候目标的任务愈加紧迫，碳交易已成为落实各国和地区减排承诺与目标的重要工具，并已被越来越多的国家纳入监管体系中。本文将重点选择全球主要地区国际碳排放交易系统，分析并总结其发展现状及特点。

一、背景情况

碳排放交易已成为世界各国政府作为应对气候变化问题的关键手段。目前，全球共有 36 个运行中的碳排放交易系统（ETS），14 个系统正在建设中，另有至少 8 个系统正在规划阶段。全球 1 个超国家联盟（欧盟 + 冰岛 + 挪威 + 列支敦士登）、13 个国家、25 个省或洲和 5 个城市建立或在建碳排放交易系统，其中运行中的碳排放交易系统共覆盖了全球温室气体排放量的 18%，涉及的司法管辖区占全球 GDP 的 58%，全球约三分之一的人口生活在碳排放交易制度下。2023 年，全球碳排放交易实现 740 亿美元增量收入；自 2007 年起至今，碳排放交易收入已达 3,030 亿美元^①。

二、主要地区碳市场进展情况

1 欧洲

欧盟碳排放交易系统（EU ETS）于 2005 年起开始运行，是全球建立最早、体量和价值最大的碳排放交易系统，覆盖欧盟总排放的 38%，覆盖能源、工业（包括炼油、炼钢、水泥、玻璃、陶瓷、纸张等能源密集型工业部门）、航空和海运四个部门。为应对欧盟 2030 年减排目标和“Fit for 55”一揽子监管措施，2023 年，欧盟对 EU ETS 框架进行了改革。一是增加雄心，将海运纳

① Emissions Trading Worldwide. ICAP, 2024.04, <https://icapcarbonaction.com/en/publications/emissions-trading-worldwide-2024-icap-status-report>



入 EU ETS 中，并为建筑、公路运输和其他部门建立了新的独立排放交易系统（EU ETS2）；二是进一步加强了市场稳定储备（Market Stability Reserve, MSR）；三是更新了欧盟航空排放交易体系，并更新了海运排放监测和报告规则；四是建立社会气候基金作为 EU ETS2 的补充；五是建立了碳边界调节机制（CBAM），以解决关键部门碳泄漏风险。

德国于 2021 年启动了国家排放交易系统，针对供暖和运输燃料两个部门。到 2023 年，政府完成了对 ETS 的所有立法调整。自 2023 年 1 月起，该系统纳入煤炭的温室气体排放；自 2024 年 1 月起，纳入废物焚烧炉的燃料排放。交易机制方面，2021 年至 2025 年施行固定碳价机制，2026 年起实施有限额的拍卖机制，2026 年碳价范围将在 55 欧元至 65 欧元之间。

英国排放交易系统（UK ETS）于 2021 年 1 月建立并开始运行，经核实排放量约占英国温室气体排放量的四分之一。UK ETS 覆盖电力和工业部门的约 1,000 个设施，以及约 400 家飞机运营商，涉及的航空活动包括英国境内的航班以及从英国飞往欧洲经济区（EEA）和瑞士的航班。UK ETS 主要分配方式为拍卖分配，并设定了最低价格 22 英镑（27.5 美元），此后逐年上调，到 2030 年可增加至 70 英镑。此外，UK ETS 为具有碳泄漏风险的工业参与者提供免费配额，免费配额数量由历史水平、行业基准和碳泄漏暴露系数（CLEF）确定，并设定最大数量（行业上限）。2024 年起，行业上限为总上限的 40%，并根据上限轨迹每年下降。2023 年 7 月，为落实英国气候目标，UK ETS 管理局宣布了一系列改革目标，包括将 2021 年至 2030 年碳排放总量减少 30%；在 2024 年至 2027 年间发放 5,350 万份额外配额等。此外，UK ETS 管理局还宣布自 2026 年起覆盖国内海事活动的碳排放，并逐步取消对航空的免费配额；自 2028 年起增加废物焚烧和能源废物排放。

2 北美地区

美国加州“总量管制与交易计划”（California Cap-and-Trade Program）于 2012 年启动，由加州空气资源委员会（CARB）负责，于 2013 年 1 月开始履约。该计划覆盖了加州约 75% 的温室气体排放，涉及电力、工业、交通和建筑行业的约 400 个设施和排放源。交易机制包括拍卖、免费分配和免费分配与委托相结合的方式。

华盛顿州在 2023 年 1 月开始实施“限额与投资计划”（cap-and-invest program），是美国在《气候变化法案》（CCA）下第二个实施相关计划的地区。该计划覆盖华盛顿州约 70% 的碳排放量，预计到 2050 年将全州排放量较 1990 年水平减少 95%，涉及能源、工业、建筑和运输领域的约 150 个实体，配额分配方式为拍卖和免费配额两种。2023 年为该计划第一个完整运行年

份，其中 5 月和 8 月拍卖结算价格超过了 51.90 美元。

加拿大自 2019 起实施“基于产出的定价体系”（Output-Based Pricing System, OBPS），作为其碳污染定价支持体系（carbon pollution pricing “backstop” system, 以下简称“支持体系”）的一部分。支持体系适用于 2023 年至 2030 年期间碳定价体系未达到《温室气体污染定价法案》（GGPPA）要求的省份和地区，除 OBPS 外，还包括燃料费，即对汽油和天然气等化石燃料的监管费用，通常由供应链上游燃料生产商等承担。OBPS 覆盖加拿大所有省份和地区，旨在为工业排放者提供碳价格信号，支持其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并降低碳泄漏风险。该体系适用于碳排放量在 5 万吨及以上二氧化碳当量的碳密集型企业、出口企业和电力企业。对于有碳泄漏风险和不利竞争的行业，年排放量在 1 万吨二氧化碳当量及以上的小型企业可自愿参与。2023 年 12 月，加拿大宣布为石油和天然气行业开发联邦限额与交易体系，以推动其实现净零目标。目前已公布监管框架，最终法规将于 2025 年出台。

3 亚太地区

日本运用多种碳定价工具来实现 2050 年净零排放的目标，包括现有碳税、GX-ETS（一个自愿碳排放交易系统）以及将于 2028 年引入的碳税，这些计划纳入了日本十年脱碳战略——“绿色转型（GX）政策”。GX-ETS 作为一个基准信用系统于 2023 年正式上线，在东京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近 570 家公司参与其中，占日本排放量的 50% 以上。GX-ETS 预计将在 2026 年过渡到强制性 ETS，并计划将引入价格上限和下限。从 2033 年开始，电力行业的高排放实体将纳入拍卖机制中。此外，从 2028 年开始，将对化石燃料进口商征收碳税。

中国国家碳排放交易系统（China’s National ETS）于 2021 年正式运行，是世界上覆盖二氧化碳体量最大的碳排放交易系统，达到 50 亿吨二氧化碳，占全国总排放的 40% 以上。该系统针对电力行业中年排放量超过 26,000 吨二氧化碳当量的实体，涉及 2,000 余家企业，包括热电联产以及其他行业的自备电厂。碳配额的计算和分配基于排放强度，采用碳排放强度基准法分配配额，与推动实现我国“双碳”目标的节奏和力度保持一致。随着时间的推移，该系统的覆盖范围将扩展到其他部门。根据生态环境部《全国碳市场发展报告（2024）》，截至 2023 年底，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碳排放配额累计成交量 4.42 亿吨，累计成交额 249.19 亿元，其中，第二个履约周期碳排放配额累计成交量 2.63 亿吨，累计成交额 172.58 亿元。此外，重点排放单

② 全国碳市场发展报告（2024）. 生态环境部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http://www.prcce.org/zyhd/202407/W020240723644723520031.pdf>

位共使用 371.74 万吨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CCER）用于配额清缴抵销^②。2024 年 1 月 22 日，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正式启动。截至 2024 年 7 月，注册登记系统和交易系统累计开户 4,582 家，交易价格从 2020 年的每吨 10 元左右上涨至每吨 77.9 元，累计成交量 4.7 亿吨，累计成交金额超过 70 亿元^③。碳排放交易系统与 CCER 市场联动并行，将有效推动我国向低碳绿色经济转型。

三、小结

《巴黎协定》第六条建议缔约方在自愿的基础上采取合作的方法，使用国际转让的减缓成果来实现国家自主贡献，并提出建立一个供缔约方自愿使用的机制来促进温室气体减排，为全球碳市场的发展奠定了基础。2024 年，全球碳交易市场体系仍在不断完善，建立、正在建立或计划建立碳交易系统的国家和地区正在增加，碳交易市场覆盖范围及影响力不断扩大，成为了各国实现减排目标的工具之一。例如欧洲作为最早建立碳排放交易系统的地区，在不断将更多高碳排放行业纳入 ETS 中；日本建立了自愿排放交易系统，并逐步向强制性交易体制转变。交易方式方面，多数市场主体采取免费配额与拍卖结合的方式，设定免费配额上限，并将其逐年调降；碳价方面，多数国家及地区的碳价逐年提高，以有效限制碳排放量，并增加碳市场的流动性。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阿塞拜疆举办的 COP29 上，缔约方就《巴黎协定》第 6.4 条下的“碳信用额”建立标准达成共识，成为全球碳市场建立过程中的新突破，进一步推进各国开展完善碳交易机制。

③ 累计开户 4582 家，这个市场为何这么火爆？. 新浪财经, 2024.08.06, <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806603089652843401&wfr=spider&for=pc>



2 加强中巴绿色合作，促进南方国家协同可持续发展

— 作者：绿色金融国际合作研究中心 刘智旅

中国与巴西作为 G20 和金砖国家成员，近年来在外交和经贸领域的合作迅速发展，特别是在绿色农业、绿色和先进制造业以及绿色金融等领域展现了巨大的合作潜力。深化这些领域的务实合作，两国有机会在可持续发展方面展现协同效应，并为其他南南合作提供借鉴。

一、合作背景

2022 年 5 月，中巴双方在高层协调与合作委员会（高委会）第六次会议期间签署了《2022 年至 2031 年中巴战略规划》和《2022 年至 2026 年中巴执行计划》。2023 年 4 月，巴西总统卢拉访华时，双方共同发表了《中巴关于深化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和《中巴应对气候变化联合声明》，使两国关系再上新台阶，为未来的合作方向指明了道路。

在应对气候变化这一全球议题上，中国提出在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实现碳中和的“双碳目标”，而巴西也致力于在 2050 年实现碳中和。中国是巴西的第一大贸易国，巴西是中国的第九大贸易伙伴，这一紧密的贸易关系为双方在可持续发展合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作为 2023 年的 G20 主席国，巴西已提出多项与应对气候变化相关的议题。未来两年，巴西还将担任 COP30 主席国和金砖国家合作机制轮值主席国，并已明确将应对气候变化作为重要议题之一。

在此背景下，为研究和推动中巴双方在可持续发展领域扩大合作，本文选择双方贸易中与可持续发展关系密切的重点领域进行分析，建议两国相关部门和机构加大在绿色农业、绿色和先进制造业以及绿色金融等领域的合作力度，促进两国在可持续领域的协同发展。

二、绿色农牧产品的合作

巴西地广人稀，盛产大豆、牛肉等农牧产品，是全球农牧产品生产和出口大国，被誉为“世界粮仓”。中国是全球最大农产品进口国，近年来对巴西农牧大宗产品的需求快速增长，两国在许多产品领域互为彼此的主要贸易伙伴。两国政府近年来签署的多项合作文件也着重强调了促进两国农牧产品贸易的发展。

1. 贸易现状

大豆方面：巴西 2023/2024 年共生产约 1.55 亿吨大豆^①，出口约 1 亿吨^②，其中 67% 前往中国，满足了中国进口大豆的 67% 需求。中国每年消耗的大豆中有 86.6% 依赖进口^③，巴西大豆占中国市场份额的 58%。

牛肉方面：巴西 2023 年共生产 891 万吨牛肉，出口 229 万吨^④，其中约 48% 流向中国，占中国进口牛肉的 42%。虽然中国已成为全球第三大肉牛养殖国，但进口牛肉仍占消费总量的一部分，巴西是中国最主要的牛肉进口国。

研究表明，农业领域的贸易往往产生较多碳排放，不利于两国的温室气体减排目标。剑桥大学可持续发展领导力研究所（CISL）和中央财经大学的联合报告指出，在 1000 美元单位价值的中国进口大宗商品中，隐含碳排放量最高的是农业^⑤，主要由于农业生产过程、供应链环节以及土地用途变更所导致^⑥。

2. 合作建议

为降低大宗商品贸易的碳排放，中巴双方可以从技术应用和绿色金融两个方面入手，推动中国企业购买巴西可持续农业产品，促进巴西农业绿色转型。

技术层面：生产过程改进：双方企业应开展技术交流，减少农药化肥的使用，改进畜牧方式，提高畜牧效率。

土地利用优化：对于趋于荒废退化的牧场，应努力恢复为农耕地，避免砍伐森林。巴西有近 2800 万公顷退化牧场可转换为耕地，可为巴西增加 35% 的耕地面积^⑦。

供应链合作：巴西盛产甘蔗，可用于生产乙醇汽油。然而，乙醇汽油仍排放温室气体，不如电

① <https://ipad.fas.usda.gov/countrysummary/default.aspx?id=BR>.

② https://www.ams.usda.gov/sites/default/files/media/Brazil_Overview_2023.pdf

③ <https://www.agflow.com/agricultural-markets-news/will-china-remain-the-first-global-soybean-importer-in-2023/>

④ <https://brazilian.report/liveblog/politics-insider/2024/02/27/beef-production-new-record-2023/>

⑤ <https://www.cisl.cam.ac.uk/resources/sustainable-finance-publications/greening-finance-chinas-commodity-imports>

⑥ <https://openknowledge.worldbank.org/entities/publication/406c71a3-c13f-49cd-8f3f-a071715858fb>

⑦ <https://ipad.fas.usda.gov/countrysummary/default.aspx?id=BR>.

力环保，对该能源的依赖也抑制了巴西发展新能源汽车，可考虑将其作为替代燃料推动海空运输业的低碳转型。为继续落实《中巴应对气候变化联合声明》中在可持续航空燃料（SAF）领域合作的精神，双方可在 SAF 和清洁船用燃料领域，加强技术交流，利用乙醇制作 SAF，减轻农牧产品运输过程中的碳排放压力。

金融层面：制定可持续标准：考虑到不少农牧产品可以实现溯源和碳足迹追溯，两国可以共同推动农产品互认标准的制定，确保产品符合可持续生产方式，无毁林和污染风险。

绿色金融支持：推动制定绿色金融支持可持续农业的共同分类目录或标准，助力中资金融机构与投资者有效识别可持续农业合作相关的技术与活动，为生产、运输和贸易过程提供低成本资金支持，降低“洗绿”风险。

发行绿色债券：推动巴西农业企业发行绿色债券，支持其开展零毁林与零林地转换（Deforestation & Conversion Free, DCF）的农业生产^⑧。

通过共同建立标准和推动绿色债券发行，中巴可以将资金精准引导到绿色农牧领域，构建完善的绿色农产品激励机制，扩大绿色产品的规模，而非采用欧盟的碳边境调节机制（CBAM），即以单边保护主义的方式，对从缺乏严格碳税机制的国家进口的高碳排放产品征收关税，从而制造新的绿色贸易壁垒。这不利于发展中国家绿色减碳，反而会形成两套平行的贸易系统，即绿色产品出口至欧盟，非绿色产品则流向减碳力度较弱的国家及地区，如此并不能壮大绿色产品的规模。

三、可再生能源、绿色交通等领域合作

中巴两国在工业领域的合作潜力巨大。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光伏、风能、新能源汽车和动力电池生产国，拥有先进的技术和丰富的经验。巴西在这些领域也有需求，双方在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汽车领域拥有广泛的合作空间。

1. 可再生能源合作

巴西能源现状：巴西的电力供应中有 48% 来自水力发电，18% 来自光伏，12% 来自风能^⑨。巴西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在世界名列前茅。

未来能源计划：根据《2050 年国家能源计划》，相较水电，巴西计划重点发展光伏和风能，到 2050 年将光伏和风能等其他可再生能源的比重提高至 45%。尤其是风能，装机量计划从现在的

^⑧ <https://www.ifs.net.cn/news/1178>

^⑨ <https://www.absolar.org.br/mercado/infografico/>



27.6 GW 扩张至 110-195 GW，增长幅度不可谓不大^⑩。

合作机会：巴西风电市场对中国风电企业来说是一个宝贵的机会。巴西每年至少需要增加 3 GW 的风电装机量，有巨大潜力，然而中国尽管风能产业发达，但对巴西出口仅占其累计出口总量的 2%^⑪。因此，中国风能企业可考虑在巴西设立工厂，避开关税，拓宽融资渠道。金风科技已在巴西建设海外首个生产制造基地，并获得巴西国家开发银行（BNDES）融资^⑫。

2. 新能源汽车合作

市场现状：巴西是汽车制造大国，但很大程度依赖不够环保的乙醇汽油车，新能源汽车仅占保有量的 0.5%^⑬，不过增长空间巨大。2023 年，新增私人乘用车中新能源汽车已占到 5.4%。其中，中国新能源汽车品牌在巴西颇受欢迎，占 2024 年第一季度进口车辆的 40%^⑭。

合作前景：巴西政府为提振该国制造业，希望吸引相关车企在当地设厂，并提出了税务优惠等激励措施和关税保护措施。为发挥品牌优势，同时为避开新设立的关税，中国企业可效仿比亚迪、长城等在巴西设厂，为巴西提供本土制造的新能源汽车，推动新能源汽车在当地普及，协助应对气候变化。

通过在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合作，巴西可以实现能源结构的优化和工业的绿色转型，中国新能源企业也能拓展国际市场，推动全球应对气候变化的进程。

四、绿色金融领域存在较大合作空间

中巴政府在两项《联合声明》中表示，双方同意加强本币交易，推动可持续融资领域合作。人民币作为全球主要贸易融资货币，推动了熊猫债（境外机构在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计价的债券），尤其是绿色熊猫债的发展。2023 年熊猫债发行规模达 1500 亿元，较 2022 年几乎翻倍，其中 2023 年绿色熊猫债占 40.1%，同比增长 120%^⑮。

在此背景下，可以鼓励巴西企业来华发行熊猫债，特别是绿色熊猫债。熊猫债的发行优势包括：

融资成本低：欧美及巴西央行此前收紧货币政策，导致利率高企，即便逐渐减息，中国境内相对较低的融资成本优势依然凸显。

^⑩ <https://www.gov.br/mme/pt-br/assuntos/secretarias/sntep/publicacoes/plano-nacional-de-energia/plano-nacional-de-energia-2050>

^⑪ <https://wind.imarine.cn/news/90081.html>

^⑫ <https://www.goldwind.com/cn/news/focus-article/?id=973875824526820352>

^⑬ <https://brazilian.report/liveblog/politics-insider/2024/01/04/brazil-ev-sales-nearly-doubled/>

^⑭ <https://tradecouncil.org/brazil-witnesses-surge/>

^⑮ <https://www.lhratings.com/file/f82eabe9e87.pdf>

政策便利：中国解除了熊猫债资金流动限制，并推出了其他制度便利。例如，2022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与外汇管理局发布《关于境外机构在境内发行债券资金管理的通知》，允许熊猫债募集的资金汇往境外使用。同时，有关部门取消注册发行环节主承销商家数的限制，深化境外交易所挂牌试点，优化境外机构债券定价配售机制。此外，在 2024 年 4 月，人民银行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委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更是明确提及“鼓励境外机构发行绿色熊猫债，投资境内绿色债券^⑥”。

人民币国际化：人民币在全球支付交易中的占比不断攀升，已成为全球第四大支付货币^⑦。这提升了境外机构对发债募集人民币的兴趣，为熊猫债市场提供了便利。

—— 五、中巴绿色合作为其他“南南合作”提供新范式 ——

综上所述，中巴两国在应对气候变化和推动绿色转型方面展现出了坚实的合作基础和广阔的合作前景，可以为南南合作提供一个发展的新范式。相比于掠夺资源、输出产品的旧模式，新范式基于共同发展观，通过战略对接、规划对接、政策对接和项目对接，实现联动发展，充分利用各自的资源禀赋和优势，以市场化方式强化绿色领域合作，从而以更加可持续的方式开展南南合作。

- 1. 农牧领域的深化合作：**通过加强技术交流和金融支持，推动可持续农业发展，降低碳排放。同时，中巴双方可以共同制定推动绿色农业的分类目录、贴标制度，促进全球绿色农业市场的形成。
- 2. 工业领域的合作升级：**在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合作，不仅有助于巴西实现能源结构的优化和工业的绿色转型，也为中国的新能源企业提供了国际市场的发展机遇。这种合作将共同为 global 气候变化应对贡献力量。
- 3. 绿色金融的合作深化：**中巴两国在绿色金融领域的合作，可以通过绿色熊猫债等金融工具，为绿色产业提供资金支持。这不仅有助于推动巴西的绿色经济发展，也将促进中国金融市场的国际化进程。

总而言之，中巴两国在应对气候变化和推动绿色转型方面的合作是全方位、深层次的。通过在农牧、工业和融资三大领域的合作中巴将共同推动全球绿色转型的进程，为应对气候变化作出积极贡献。这种基于共同发展观的合作模式，不仅符合两国的共同利益，也为全球环境保护事业注入了新的动力，同时还落实了互帮互助的共同发展观，为其他南南合作指明了方向。

^⑥ https://www.financialnews.com.cn/sc/zq/202404/t20240419_291227.html

^⑦ <https://finance.sina.cn/2024-04-18/detail-inasfmy7634697.d.html>

版权声明：

本刊版权归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北京绿金院）合法所有。本刊用于在特定领域的研究与交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未经北京绿金院授权的情况下转载、摘编或以其他方式使用其内容。

本刊内容仅代表北京绿金院的观点，如有内容或合作等问题，请联系：pr@ifs.net.cn。

本期编写团队：

程琳 张芳 王婵 赵嘉琳 刘星 刘超然 刘智旅

简报编辑：

北京绿金院传播部



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
INSTITUTE OF FINANCE AND SUSTAINABILITY

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北京绿金院)是一家注册于北京的非营利研究机构。我们聚焦ESG投融资、低碳与能源转型、自然资本、绿色科技与建筑投融资等领域,致力于为中国与全球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提供政策、市场与产品的研究,并推动绿色金融的国际合作。北京绿金院旨在发展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智库,为改善全球环境与应对气候变化做出实质贡献。



关注微信公众号

🌐 网站: www.ifs.net.cn

📍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世界侨中心3号楼1604-1607室

✉ 邮箱: info@ifs.net.cn